

华宝基金关于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新增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华鑫证券）签署的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》，本公司自 2026 年 04 月 10 日起增加华鑫证券为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（海外科技 LOF:501312；华宝海外科技股票（QDII-LOF）C:017204）的代销机构。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的开户、认购、申赎及其他业务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：

（1）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23

公司网址：www.cfsc.com.cn

（2）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0-5050、400-700-5588

公司网址：www.fs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04 月 10 日